

##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监事曹平伟先生和庞大同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曹平伟先生和庞大同先生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职务。由于曹平伟先生和庞大同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选举出新的监事就任前，曹平伟先生和庞大同先生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其辞职报告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监事后生效。公司将尽快按照法定程序增补新监事。

公司对曹平伟先生和庞大同先生担任监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5月20日